

【各抒己见】

农业合作社
应有“名”更有“实”

自2007年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施行以来,我国合作社发展迅速。但与此同时,也出现了合作社数量不实、质量不高的问题,有不少合作社有其名无其实,沦为“空壳社”,给合作社整体社会形象造成不利影响。当下,各地存在的“空壳社”主要有三种类型:

一是“捞油水、套资金”型。各地政府为扶植合作社,会在市场准入、财税补贴、政策等方面给予优惠,一些动机不纯的农民、农资经营户、涉农企业或公司为了拿到政府补助、骗取扶贫资金、享受政策红利,就成立一个合作社,却没有心思考虑合作社的真正发展。

二是“粮草未备、兵马先行”型。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需具备人才、资金、优势特色产业等资源。一些农村缺乏各类资源,即使面临农产品特色优势不明显等现状,仍然要求基层成立合作社,合作社发展自然不容乐观。

三是“栽盆景、堆假山”型。一些地方政府为完成脱贫考核指标,或者出于政绩宣传的考虑,盲目追求合作社成立的数量、农民入社率,催生了一批“要我发展”的合作社。再加上一些地方合作社办理门槛很低,随便拉几个人,到工商部门一登记,就可成立合作社。

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:“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,启动家庭农场培育计划,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,深入推进示范合作社建设,建立健全支持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制度。”对发展好和规范好农民专业合作社提出了要求。

此次针对“空壳社”进行专项清理,就是针对各类问题,分类处置、对症下药,注销一批、规范一批、引导一批、服务一批,让“合作”不仅仅体现在墙头、表现在纸上,让更多具有“实料”的合作社出现,让老百姓得到实实在在的利益,真正成为帮助群众致富、助力乡村振兴的有力载体。

根据中央农办、农业农村部等11部委联合下发的《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“空壳社”专项清理工作方案》,将对“无农民成员实际参与”“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”“因经营不善停止运行”“涉嫌以合作社名义骗取套取国家财政奖补和项目扶持资金”“群众举报的违法违规线索”“从事非法金融活动,如变相高息揽储、高利放贷和冒用银行名义运营等”等六类合作社进行清理。方案要求部级统筹推进、省级加强指导、县级组织落实、各部门加强协同,对问题合作社进行摸底排查、精准甄别、分类处置、严格依法惩处。

对于农民专业合作社,一方面应做好“空壳社”清理,同时,应让合作社真正发挥作用,建设好合作社。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要求,发展好农民专业合作社,充分发挥合作社作用。对于合作社的建设要做好政策引导和业务指导,真正把运行规范的合作社作为政策扶持重点。加强合作社规范化建设,发挥好示范合作社的示范和引导作用。同时,注重加强合作社人才和智力支撑,努力造就一支善经营、会管理、懂技术的合作社队伍。让合作社成为“实实在在的”合作社,为脱贫攻坚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乡村振兴发挥实效。

韩冰曦

家庭农场成农业高质量发展生力军

家庭农场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,以家庭经营为基本经营单元,从事农业规模化、标准化、集约化生产经营,是现代农业的主要经营方式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各地积极引导扶持农林牧渔等各类家庭农场发展,取得了扎实成效。近几年,我国家庭农场数量稳步增长,发展质量日益提升。家庭农场成了农民收入的增长点、产业兴旺的着力点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试验田。

“俺们把蘑菇卖到了日本、韩国,还有东南亚市场,俺的家庭农场收入一年比一年好。”河北省邢台市南和县康怡家庭农场负责人余培英雄难掩兴奋。这家农场经营土地120亩,家庭劳动力4人,主要生产食用菌、核桃、蔬菜,年产值达到110万元,去年纯收益实现20多万元。欣欣向荣的家庭农场,正成为我国农业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。

家庭农场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,以家庭经营为基本经营单元,从事农业规模化、标准化、集约化生产经营,是现代农业的主要经营方式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的部署,各地积极引导扶持农林牧渔等各类家庭农场发展,取得了扎实成效。从农业农村部获悉,目前全国纳入农业农村部门名录的家庭农场近60万家,经营土地1.6亿亩,家庭农场数量稳步增长,发展质量日益提升,经营产业日趋多元。

政策创设
小农场成了农民收入的增长点

在家庭农场制度供给上,亿万农民有了新依托。喜事好事,一桩接着一桩。

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强调,支持发展适合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经营的农产品初加工。日前,中央农办等11个部委《关于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的指导意见》出台,家庭农场发育有了政策新底气。

翻开康怡家庭农场2018年的纯收入账,眼前一亮:粮食收入9000元,蔬菜收入1万元,核桃收入1.1万元,食用菌收入22万元。目前,河北省家庭农场4.1万家,覆盖了94%的行政村,有力地带动了农民增收。截至目前,安徽省家庭农场达10万家,数量居全国第一位,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。

《指导意见》要求,到2020年,支持家庭农场发展的政策体系基本建立,管理制度更加健全,指导服务机制逐步完善,家庭农场数量稳步提升。到2022年,支持家庭农场发展的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,家庭农场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得到巩固提升。

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司长赵阳表示,加快培育一大批规模适度、生产集约、管理先进、效益明显的家庭农场,农民收入将不断迈上新台阶。

坚持农户主体。就是坚持家庭经营在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中的基础地位,鼓励有长期稳定务农意愿的农户适度扩大经营规模,发展多种类型的家庭农场,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。

坚持适度规模。引导家庭农



场根据产业特点和自身经营管理能力,实现最佳规模效益,防止片面追求土地等生产资料过度集中,防止“垒大户”。

坚持市场导向。遵循家庭农场发展规律。充分发挥市场在推动家庭农场发展中的决定性作用,加强政府对家庭农场的引导和支持。

示范创建
小农场成了产业兴旺的着力点

群雁要靠头雁领,家庭农场也不例外。

稼农家庭农场位于安徽省天长市冶山镇高巷村,是当地十强家庭农场,这让负责人陈宏平很开心。作为种田的“老把式”,老陈的家庭农场念好了“三本农经”。

一本经,节本增效。稼农家庭农场345亩的经营规模可以让全套农机设备撒了欢似地干,既节省成本,还适当对外提供农机服务增加收入。农场引进的稻谷新品种实现了优质优价,每亩增收200多元。

二本经,农业科技。稼农家庭农场坚持绿色理念,采用轮休模式,精选新品种,开展农业防治,实施节水增温等栽培管理技术,既环保又增收。

三本经,订单农业。通过多方联合,稼农家庭农场让自己和龙头企业共生共长,基于订单和合约,家庭农场不仅可以与企业构成紧密利益共同体,还能带动种田大户、小农户等参与产业化经营。

赵阳说,发挥典型示范作用,以点带面,以示范促发展,总结推广不同类型家庭农场的示范典型,提升家庭农场发展质量。

加强示范家庭农场创建,开展家庭农场示范县创建。各地要按照“自愿申报、择优推荐、逐级审

核、动态管理”的原则,健全工作机制,开展示范家庭农场创建。依托乡村振兴示范县、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、现代农业示范区等,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家庭农场示范县创建,促进家庭农场培育工作整县推进。

鼓励各类人才创办家庭农场,引导家庭农场发展合作经营。鼓励乡村本土能人、有返乡创业意愿和回报家乡愿望的外出农民工、优秀农村生源大中专毕业生以及科技人员等人才创办家庭农场。

辽宁省清原满族自治县草市镇大窝棚村村民霍秘财真是不简单,他的明宇家庭农场专心干水稻,年净收入达到70万元,而他的“秘密”就在于,通过自家生产经营和收购小农户粮食两种方式加工增值,农场的储备库里可以储备粮食300—400吨呢!

家庭农场示范创建在全国如火如荼。目前,浙江坚持适度规模、家庭经营,在全省推出示范家庭农场1204家。按照培育家庭农场的制度标准,安徽省创建的示范家庭农场达到11107家。

机制创新
小农场成了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试验田

哪里有家家庭农场,哪里就有连绵不断的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行动。一方面,家庭农场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绿色理念贯穿在农业生产的全过程。

一眼望去,康怡农场田里的红薯长势喜人,绿油油的叶子,结实的红薯藤交织在一起,像一块巨型绿毯。

这里还引入循环农业机制,一根玉米芯两次使用,将玉米芯原料作为培养基,培育新鲜蘑菇;蘑菇

种植产生的废料又作为有机肥,生出新的蘑菇培养基,保证了培养基的有机营养和产品的绿色品质,提升了种植的综合效益。

另一方面,家庭农场正在细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。

浙江引导家庭农场组建合作社,从单打独斗转变为抱团发展,注重从产业、市场、产权重组入手,引导主体走向联合,构建“小农户—家庭农场—合作社—农业龙头企业”的宝塔式经营主体体系。河北省从制度供给入手,支持家庭农场做优做强,今年统筹省级财政涉农资金20多亿元,同时开发省级信贷专属产品,为4317家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提供担保21.7亿元。

家庭农场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将构筑更加完善的保障体系。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表示,要依法保障家庭农场的土地经营权,健全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体系,鼓励土地经营权有序向家庭农场流转。依法保护土地流转双方权利,引导土地流转双方合理确定租金水平,稳定土地流转关系,有效防范家庭农场租地风险。

家庭农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将加强更加完善的基础设施建设。赵阳说,鼓励家庭农场参与粮食生产功能区、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。支持家庭农场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,促进集中连片经营。

余培英雄喜在眉梢:“算算账,俺家4人的家庭农场,人均收入5万元以上,这搁以前想都不敢想。这好,那好,都不如收入增长好。这甜,那甜,都不如荷包鼓着甜!”

高云才

【选载·建设管理】

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,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的重要举措,是创新农村经营体制、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的有效方法,更是实现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,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途径。

农民专业合作社基础知识(一百零七)

2.生产者—零售商—消费者

这种模式也称一层渠道,分销渠道含有一层中间环节。生产者直接向大中型零售店、大型超市供货,零售商再把商品转移给消费者。例如,自从家乐福进入中国率先引入“超市卖菜”的新概念之后,生鲜农产品经营方式的超

市化被生产者和消费者认可。生鲜超市采取的是统一采购、统一配货、统一定价的连锁经营方式。直接从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货,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传统批发诸多的中间环节,不仅能保持生鲜食物新鲜,而且做到货物多元化,全方位满足市民需求。这些产品在配送中,往往经过严格的筛选、包装和加工,方便了购买。

(未完待续)



农民专业合作社
建设与管理

◎杨 磊 郑小军 任永霞 主编

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

本书对于
指导农民专
业合作社健康
发展、规范经营具
有重要参考价
值。